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现就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4月2日下发《关于核准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118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0,800万股，每股面值为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3.5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730,08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39,130,584.91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90,949,415.09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1年5月14日出具致同验字（2021）第332C000250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公司、保荐机构与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2021年5月24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新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

（二）募集资金使用与结余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公司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为：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63.51
减：手续费支出	0.003
加：利息收入	0.03
减：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63.54
截止2022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0.00

注：合计数与各加、减数直接计算结果若存在差异，系计算中四舍五入造成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已制定了《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及使用情况的监督进行了规定。公司已于2021年5月会同保荐机构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之江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凤起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杭州之江支行	1202022929900034035	专户	0.00	已销户
招商银行杭州凤起支行	571916091410301	专户	0.00	已销户
合计	/	/	0.00	/

注：中国工商银行杭州之江支行、招商银行杭州凤起支行募集资金专户于2021年5月开

立。截至 2022 年 1 月底，上述专户内募集资金已全部用于嘉兴一号海上风电项目投资建设。2022 年 2 月至 4 月，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全部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该账户对应的相关监管协议也随之终止。

三、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69,094.94 万元，《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的置换情况。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建设完毕并达到可使用状态，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2022 年 2 月至 4 月，公司注销相应募集资金专户并将账户内节余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特此公告。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30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 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9,094.9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9,094.9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 入金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与承 诺投入金额的 差额 (3) = (1) - (2)	截至期末 投入进度 (%) (4) = (2) / (1)	项目达 到预定 可使用 状态日 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浙能嘉兴 1 号海上风电场工程项目	无	69,094.94	69,094.94	69,094.94	0.00	69,094.94	0.00	100	2021 年 12 月	6,649.81	是	不适用
合计	-	69,094.94	69,094.94	69,094.94	0.00	69,094.94	0.00	10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项目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